

证券代码：603681

证券简称：永冠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6-060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

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6年5月26日，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、并对《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工商变更、备案等事宜。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基本情况

公司公开发行的“永22转债（113653）”自2023年2月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。截至2026年4月22日，公司已将“永22转债”剩余未转股数量全部赎回，“永22转债”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“永22转债”累计转股数为46,611,959股，其中1,134股已做过变更，本次变更46,610,825股。

据此，公司总股本由191,131,005股增加至237,741,830股，注册资本由191,131,005元增加至237,741,830元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基本情况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现将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主要内容具体公告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,113.1005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,774.1830 万元。
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,113.1005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,774.183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除上述部分条款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